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2-23970771
聯絡人：王宥甯
電 話：02-77367497

受文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839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0083961A00_ATTCH1. pdf、0083961A00_ATTCH2. pdf)

主旨：轉知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111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客家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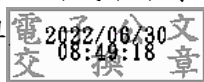
111學年度招生訊息，請協助轉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央大學111年6月28日中大客家字第1114200257號函辦理。
- 二、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111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客家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111學年度招生訊息，甄選方式為書面審查及口試兩階段。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並掛號寄送或親送書面審查資料。
- 三、報名時間：自111年7月18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111年7月31日(星期日)下午5時止。
- 四、口試日期：111年8月20日(星期六)。
- 五、聯絡方式：(03)4227151轉33441。
- 六、檢附國立中央大學函文及「111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客家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招生簡章」各1份。

正本：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署國中小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